证券代码: 000652 证券简称: 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 2010-5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 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刘惠文先生、张军先生、吴树桐先生、许育才先生、马军先生、邢吉海先生、罗永泰先生、缐恒琦先生和徐春利先生共计 9 名。本公司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行使表决权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主持,审议并以联签方式通过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 《关于下属公司大连泰达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大连市甘井子工业园区金龙寺土地整理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展现公司在规划、策划和项目运作前期的能力优势,拓展大连市场以做大公司区域开发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城")的控股子公司大连泰达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泰达")拟投资41,910.52万元,开发大连市甘井子工业园区内面积为800亩的金龙寺土地整理项目。提请董事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就该项目开展前期商业谈判、签署相关法律文书、办理相关法律手续、启动项目投资并跟进潜在市场机遇。

金龙寺土地整理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9 个月,回报拟采取固定比例收益的方式,预计年收益比例为 10%,同时大连泰达投入资金的财务费用预计将由当地政府承担。经初步测算,该项目的税后利润为 3,576.54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07%,投资收益率为 8.53%。

董事会认为,公司自2007年开始负责总面积11平方公里的扬州广陵新城区域开发项目,并成功摸索出以呼叫中心为核心产业、全面提升区域整体价值的"声



谷模式",金龙寺土地整理项目作为大连生态科技创新城的一部分,后者对于高科技产业的区域整体定位,与"声谷模式"所需的外部条件基本吻合,投资开发金龙寺土地整理项目,有利于公司通过该项目展现自身在规划、策划和项目运作前期的能力优势,在大连区域寻找潜在的市场机遇,力争实现扬州广陵新城区域开发成功经验的异地复制,将区域开发业务的市场领域拓展至大连,做大区域开发产业,给投资者带来更好的回报。

因本次投资金额较大,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须经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决定于2010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0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时间、地点请详见相关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8日

